

湖口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湖口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注：本报告因金额单位转换原因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一部分 湖口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负责拟定全县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和安置优抚等法规规章和政策的实施意见并组织实施，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

（二）负责全县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离休退休干部、退役士兵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移交安置工作和自主择业、就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等相关工作。

（三）组织指导全县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工作，协调扶持退役军人就业创业。

（四）会同有关部门拟定全县退役军人特殊保障政策实施意见并组织落实。

（五）组织协调落实军队移交我县符合条件的离退休干部住房补贴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住房维修、房租补贴发放等服务保障工作，以及退役军人医疗保障、社会保险等待遇保障工作。

（六）组织指导全县伤病残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和抚恤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定有关退役军人医疗、疗养、养老等机

构的规划政策并指导实施。承担不适宜继续服役的伤病残军人相关工作。组织指导军供服务保障工作。

（七）组织指导全县拥军优属工作。负责现役军人、退役军人、军队文职人员和军属优待、抚恤等工作，落实国民党抗战老兵等有关人员优待政策。

（八）负责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军人公墓管理维护、纪念等活动，依法承担英雄烈士保护相关工作，审核拟列入县级烈士纪念设施名录，按规定总结表彰和宣扬退役军人、退役军人工作单位和个人先进典型事迹。

（九）指导并监督检查退役军人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落实，组织开展退役军人权益维护和有关人员的帮扶援助工作。指导督促所属单位进行安全管理。

（十）在征求县委组织、机构编制等部门意见基础上，牵头提出全县计划分配军队转业干部、符合条件的退役士兵的安置计划。

（十一）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二）职能转变。湖口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应加强全县退役军人思想政治工作和服务保障体系建设，建立健全集中统一、职责清晰的退役军人管理保障体制，协调各方力量更好为军人军属服务，维护军人军属合法权益，让军人成为全社会尊崇的职业，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

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更好地为增强部队战斗力和凝聚力做好组织保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纳入本套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即湖口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湖口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设立 2 个内设机构，分别是：综合办公室、综合业务股。

本部门年末编制内实有人员 18 人，其他人员 0 人。离退休人员 2 人，其中：单位发放离退休费的人员 2 人，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人员 0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湖口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542.1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453.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89.1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3,542.12	本年支出合计	58	3,542.1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3,542.12	总计	62	3,542.1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湖口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合计	3,542.12	3,542.1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53.00	3,45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388.24	2,388.2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663.07	663.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725.17	1,725.1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		退役安置	221.16	221.1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188.50	188.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高退休人员安置	31.85	31.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休干部管理机构	0.81	0.8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服务	515.09	515.0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01		行政运行	271.56	271.5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243.54	243.5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8.51	328.5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8.51	328.5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9.12	89.1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89.12	89.1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499		其他优抚对象医疗支出	89.12	89.12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湖口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 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3,542.12	271.56	3,270.5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53.00	271.56	3,181.45			
20808		抚恤	2,388.24		2,388.24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663.07		663.07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725.17		1,725.17			
20809		退役安置	221.16		221.16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188.50		188.50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31.85		31.85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0.81		0.81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515.09	271.56	243.54			
2082801		行政运行	271.56	271.56	0.00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243.54		243.5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8.51		328.5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8.51		328.5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9.12		89.12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89.12		89.12			
2101499		其他优抚对象医疗支出	89.12		89.12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湖口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度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 次	金 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 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 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 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542.1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453.00	3,453.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89.12	89.1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542.12	本年支出合计	59	3,542.12	3,542.1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542.12	总计	64	3,542.12	3,542.12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湖口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栏次					
合计			3,542.12	271.56	3,270.5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53.00	271.56	3,181.45
20808		抚恤	2,388.24		2,388.24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663.07		663.07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725.17		1,725.17
20809		退役安置	221.16		221.16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188.50		188.50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31.85		31.85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0.81		0.81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515.09	271.56	243.54
2082801		行政运行	271.56	271.56	0.00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243.54		243.5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8.51		328.5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8.51		328.5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9.12		89.12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89.12		89.12
2101499		其他优抚对象医疗支出	89.12		89.12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湖口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41.6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4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62.61	30201	办公费	1.2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36.13	30202	印刷费	1.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76.75	30203	咨询费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1.19	30204	手续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02	30205	水费	0.07	310	资本性支出	0.5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23.74	30206	电费	1.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53	30207	邮电费	2.4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5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4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款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2.98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0.5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8.12	30214	租赁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15	会议费	0.3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21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69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贴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1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4.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4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8.99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41.62	公用经费合计						29.94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湖口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湖口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湖口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1	2	3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8.00	1.69	1.69
1.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0.00	0.0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0.00	0.00	0.00
（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0.00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0.00	0.00	0.00
3.公务接待费	6	8.00	1.69	1.69
（1）国内接待费	7	---	---	1.69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	
（2）国（境）外接待费	9	---	---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	
2.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2	---	---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	15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	0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	94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	0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年初“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全年预算数为按规定程序调整调剂后的全年“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决算数为当年实际支出数。

2. 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公开 10 表

部门：湖口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度

单位：台、辆、套

项 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数合计(台、辆)	1	0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0
2. 主要负责人用车	3	0
3. 机要通信用车	4	0
4. 应急保障用车	5	0
5. 执法执勤用车	6	0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0
7. 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8	0
8. 其他用车	9	0
二、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台、套)	10	0

注：1. 本表反映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单位)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2. 当本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相关资产。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收入总计 3542.12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收入合计 3542.12 万元，比上年增加 318.20 万元，增长 9.87%，主要原因：义务兵家庭优待金和优抚资金增加。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财政拨款收入 3542.12 万元，占 10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支出总计 3542.12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3542.12 万元，比上年增加 318.20 万元，增长 9.87%，主要原因：义务兵家庭优待金和优抚资金增加；结余分配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基本支出 271.56 万元，占 7.67%；项目支出 3270.56 万元，占 92.33%；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

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 1359.76 万元，决算数 3542.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60.50%。其中：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1331.34 万元，决算数 3453.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59.36%。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上级优抚补助资金和义务兵优待金以及安置补助资金等未列入年初预算。

（二）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28.42 万元，决算数 89.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13.52%。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上级优抚医疗补助资金未列入年初预算。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71.56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241.62 万元，比上年增加 8.11 万元，增长 3.48%，主要原因：正常调资及人员增加导致工资福利支出增加。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29.44 万元，比上年增加 1.42 万元，增长 5.06%，主要原因：人员增加。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没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四）资本性支出 0.50 万元，比上年减少 1.20 万元，

下降 70.64%，主要原因：减少固定资产采购。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 1.69 万元，决算数 1.69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0.44 万元，下降 20.77%，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无因公出国的计划，故因公出国全年预算数和决算数均为 0。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本年度与上年度因公出国经费均为 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主要是：无因公出国的业务。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未购置公务用车。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本年度与上年度均未购置公务用车。全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本部门无公务用车。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本部门无公务用车。年末使用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

（三）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1.69 万元，决算数 1.69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主要原因：遵守廉洁、公正、

节俭的原则，确保公务接待活动严格控制在预算指标范围内。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0.44 万元，下降 20.77%，主要原因：厉行节约减少公务活动。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15 批，累计接待 94 人次，主要是：交流学习和来访接待等。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9.94 万元，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0.21 万元，增长 0.72%，主要原因：人员增加，导致公用经费有增加。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0.2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3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5.83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0.2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40.21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89%，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89.11%。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台），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

他用车 0 辆。本部门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纳入2024年度部门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28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3522.08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的92.86%。其中，20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优”，1个项目评价结果为“良”，6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中”，1个项目评价结果为“差”。

组织对2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分别为：双拥经费和退役安置支出，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57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看，2024年度部门绩效自评项目依据充分、目标明确、程序合理，项目资金基本及时拨付到位，项目实施按计划进行，项目综合自评平均分为：100，评价等级为“优”。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794.0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评价结果为“优”。从评价情况看，主要围绕“思想政治年”、“基层基础基本建设年”活动要求，以突出“尊崇”为工作核心，进一步强化队伍建设，提升服务质量，全力推动我县退役军人事务工作高质量发展。全力夯实党建“三化”基础，大力推进“尊崇工作法”，开展尊崇式“示范型退役军人服务站”

创建，高质量服务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工作，严格落实退役军人抚恤优待政策，及时排查化解退役军人信访矛盾，进一步加强我县退役军人服务保障工作，努力维护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合法权益，让军人成为全社会尊崇的职业。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1、本部门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湖口县退役军人事务局2024年纳入绩效管理的项目共计28个，项目资金总额3522.08万元。

2、本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预算绩效管理是深化部门预算改革的必然要求，是加强财政支出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的有效途径。为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开展，我单位制定了退役军人事务局绩效评价具体实施方案，方案中对评价对象和范围、评价指标、评价方法做了明确规定，针对每个项目开展自评，填报自评表并撰写自评报告。

3、综合评价结论

（1）预算编制情况：结合实际情况，保障正常运转需求，严格配套支出预算，提高精细化程度。强化综合预算，统筹安排支出，努力降低行政运行成本。

（2）部门“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分析：2024年湖口县退役军人事务局“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总额8万元，其中公务接待预算8万元，实际支出1.69万元。

(3) 执行管理情况。在预算编制和执行上较好的执行财政部门的要求。

(4) 综合管理情况。财务管理严格依法依规,做到公开、公平、公正,严格执行各项有关法律法规、财经纪律、财务规章制度、预(决)算、政府采购、国库集中支付、专项资金等管理办法和操作规程。

4、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总体分析

(1) 履职完成情况:从数量、质量、时效等方面归纳反映年度主要计划任务完成情况。

为全县退役军人提供了更多更优质的服务,严格落实各项政策;进一步完善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平台,为退役军人提供更多优质岗位;做好各类优抚对象优待、抚恤、补助和医疗保障等工作,落实好优抚政策工作;在全市营造浓厚的缅怀革命烈士、弘扬革命精神的浓厚氛围,维护退役军人合法权益;完成年度移交安置任务。保证了退役军人事务局机关的正常运行;做到了部分优抚对象的抚恤资金和生活补助按政策规定及时足额发放到位;优抚对象的医疗保险和医疗费补助及时缴纳;退役士兵安置有关资金按政策规定及时足额发放到位;享受抚恤补助的优抚对象的春节和八一慰问金及时足额发放到位;立功受奖等人员的慰问金及时足额走访到位。

(2) 履职效果情况: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等方面反映部

门履职效果的实现情况。

服务对象的资金及时足额发放到位，改善了部分优抚对象的生活质量，提高了生活水平，改善了医疗保障水平，使其获得幸福感、荣誉感，促进了社会的和谐稳定，保证了服务对象的满意度。

(3) 社会满意度及可持续性影响。

各类抚恤优待金的发放，军人的抚恤优待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相适应并同步增长，巩固军政军民团结，军政军民关系持续健康发展，服务对象满意度达95%以上。

5、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改进措施

(1) 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实际支出数与年初预算有偏差。基本支出存在偏差的原因主要是人员增加，增加了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项目支出主要原因有两个方面，一是年初预算中只做了本级资金，上级资金未列入年初预算；二是优抚对象补助资金提高了发放标准，导致项目资金增加。

(2) 改进的方向和具体措施：做好项目实施的跟踪检查工作。不定期地对项目实施情况和经费使用情况进行跟踪检查，对能实现预期绩效目标的项目予以充分肯定，对进展缓慢，预期绩效目标较差的项目，及时进行协调和提出整改措施，确保项目实施工作正常运行，达到预期绩效目标。

6、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2024 年度湖口县退役军人事务局项目共 28 个，所有项目绩效已单独形成绩效自评表。已公开了 2 个本级项目绩效及整体支出绩效，其他因涉密未公开。

湖口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双拥经费”、“退役安置支出”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双拥经费						
主管部门		湖口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湖口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22	122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122	122	—	1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每年在春节和八一期间组织开展拥军优属走访慰问活动等，营造湖口拥军优属的浓厚氛围			按时发放优抚对象及企业退休两参人员“两节”慰问金，做好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八一、春节慰问金总成本	≤100万元	100	10	10	
			慰问品及双拥工作成本	≤20万元	20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优抚对象及企业退休两参人员数	≥2200人	1798	5	5	
			预计送三等功喜报人数	≥20人	14	5	5	
			春节慰问驻县部队个数	≥4个	4	5	5	
			八一慰问驻县部队个数	≥4个	4	5	5	
		质量指标	慰问金发放准确率(%)	—100%	100	5	5	
			慰问对象合格率	—100%	100	3	3	
			优抚对象覆盖率	—100%	100	3	3	
			慰问完成率	—100%	100	3	3	
	时效指标	慰问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3	3		
		慰问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3	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95%	95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营造拥军优属的浓厚氛围	效果显著	基本满意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退役安置支出_退役军人事务局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湖口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湖口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35	135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135	135	—	1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退役士兵参加免费教育培训的积极性、主动性显著增强，通过提高教育培训质量，丰富教育培训内容，强化教育培训与就业创业的关联度，使教育培训工作在提升退役士兵就业创业技能中的作用更加显著；为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发放一次性经济补助。			对退役士兵自愿参加免费教育培训的，做好教育培训工作，2、按政策要求发放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退役士兵自主就业一次性经济补助	135 万元	135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计参加职业技能培训人数	≤100 人	72	10	10	
			预计退役士兵自主就业一次性经济补助人数	≥110 人	113	10	10	
		质量指标	退役士兵自主就业一次性补助标准执行率	≤100%	100	10	10	
			教育培训合格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落实退役军人安置相关政策，筑牢国防建设基础	逐年落实	基本达成目标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退役军人满意率	≥95%	95	15	15	
总分					100	100		

(三)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情况。

项目部门评价报告见第五部分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原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

的数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二、支出科目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义务兵优待（项）：反映用于义务兵优待方面的支出。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优抚方面的支出，包括向优抚对象发放的价格临时补贴等支出。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退役士兵安置（项）：反映按规定用于伤残义务兵的一次性建房补助，对符合条件的退役士兵、转业士官的安置支出。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项）：反映移交政府的军队离退休人员安置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项）：反映民政部门管理的军队移交政府安置的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列入事业编制的人员经费、公用经费以及管理机构用房建设经费等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退役士兵管理教育（项）：反映退役士兵职业教育、转业士官待分配期间管理教育、医疗等支出。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退役安置方面的支出。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
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拥军优属（项）：反映开展拥军优属活动的支出。

（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方面的支出。

（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优抚对象医疗（款）优抚对象医疗补助（项）：反映按规定补助优抚对象的医疗经费。

（十五）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

（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

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五部分 附件

湖口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职能，组织架构、人员及资产等基本情况。

1、负责拟定全县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和安置优抚等法规规章和政策的实施意见并组织实施，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

2、负责全县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离休退休干部、退役士兵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移交安置工作和自主择业、就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等相关工作。

3、组织指导全县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工作，协调扶持退役军人就业创业。

4、会同有关部门拟定全县退役军人特殊保障政策实施意见并组织落实。

5、组织协调落实军队移交我县符合条件的离退休干部住房补贴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住房维修、房租补贴发放等服务保障工作，以及退役军人医疗保障、社会保险等待遇保障工作。

6、组织指导全县伤病残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和抚恤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定有关退役军人医疗、疗养、养老等机构的规划政策并指导实施。承担不适宜继续服役的伤病残军人相关工作。组织指导军供服务保障工作。

7、组织指导全县拥军优属工作。负责现役军人、退役军人、军队文职人员和军属优待、抚恤等工作，落实国民党抗战老兵等有关人员优待政策。

8、负责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军人公墓管理维护、纪念等活动，依法承担英雄烈士保护相关工作，审核拟列入县级烈士纪念设施名录，按规定总结表彰和宣扬退役军人、退役军人工作单位和个人先进典型事迹。

9、指导并监督检查退役军人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落实，组织开展退役军人权益维护和有关人员的帮扶援助工作。指导督促所属单位进行安全管理。

10、在征求县委组织、机构编制等部门意见基础上，牵头提出全县计划分配军队转业干部、符合条件的退役士兵的安置计划。

11、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2、职能转变。湖口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应加强全县退役军人思想政治工作和服务保障体系建设，建立健全集中统一、职责清晰的退役军人管理保障体制，协调各方力量更好为军人军属服务，维护军人军属合法权益，让军人成为全社会尊崇的职业，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更好地为增强部队战斗力和凝聚力做好组织保障。

本单位内设机构 2 个，分别是综合办公室和综合业务股，从预算单位构成看，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预算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单位预算，包括退役军人服务中心，总编制人数 16 人，其中行政编制 5 人，事业编制 11 人；2024 年末实有人数 18 人。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资产总额（账面净值）39.91 万元。

（二）当年部门履职总体目标、工作任务。

1、提高政治站位，强化责任担当，进一步提升管理服务能力，通过召开的全县退役军人事务工作会及举办的全县退役军人服务专业业务技能大比武活动等方式，进一步强化能力建设，为做好新时代退役军人工作提供坚实保障。

2、建立工作协调机制，完善集中统一、职责清晰的服务保障体系，协调各方力量更好地为军人军属服务。

3、全面落实政策，依法兑现相关待遇，坚决维护退役军

人的合法权益。

4、加强退役军人思想政治和服务保障体系建设，指导督促宣传退役军人先进事迹，建强“老兵宣讲团”，同时，创新工作模式，广泛发动，争取有热心、做事公道正派有经验的退役军人组建老兵工作室，切实为退役军人提供政策咨询、纠纷调解、法律援助等贴心服务，开创“兵说兵话、兵解兵心、兵讲兵理、兵解兵惑”的运行模式。

5、双拥工作守正创新，氛围营造更加浓厚。一是深化宣传教育，营造浓厚氛围，积极组织开展“国访教育进校园”等各类宣讲活动，二是强化拥军优属，解决实际问题，对困难退役军人进行深入走访，送去党和政府的关怀与温暖，三是进一步拓展崇军商业体量。举行了湖口县第二批“拥军联盟”成员单位授牌，当前，我县“拥军联盟”共有52家成员单位66家门店参加，涵盖了餐饮、住宿、娱乐、家具家装、药品零售等多个行业，为广大退役军人及优待对象送去了实实在在的优惠，在全社会营造出浓厚崇军氛围。我县九江萍钢钢铁有限公司荣获全国退役军人工作模范单位。

（三）当年部门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为贯彻落实有关法规、政策、文件要求，融洽军政军民关系，对驻军部队、优抚对象等进行深入走访，规范并及时足额发放各类抚恤补助资金，严格落实各类医疗优待政策，发放退役士兵自主就业一次性经济补助、对重点涉军军人进行走访、慰问、帮扶、实际解决其困难，服务保障体系建设

相关经费，不断提升现役军人、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的获得感和荣誉感，不断巩固军政军民团结，让军人成为全社会尊崇的职业。

（四）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按照《预算法》以及2024年部门预算编制口径及要求，我局对复退军人生活补助、义务兵家庭优待金、优抚对象医疗补助、退役士兵安置及管理教育、企业军转干部困难补助、双拥工作经费（含“八一、春节”两节慰问金）、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建设、信访维稳等28个预算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对2024年重点工作按照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下达的目标绩效指标，结合部门工作情况和工作特点，设立了工作目标，绩效目标设立完整，符合项目业务工作实际要求，可行性强。

（五）当年部门预算及执行情况。

1、收入预算情况

2024年收入3542.12万元均为财政拨款，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3542.12万元。

2、支出执行情况

2024年支出3542.12万元。①、按资金性质划分：一般公共预算资金支出3542.12万元。②、按功能分类划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453万元、卫生健康支出89.12万元。③、按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242.06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224.12万元、资本性支出0.5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生活补助支出3075.44万元。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实现情况

(一) 履职完成情况: 1、数据指标: 重大节日(春节、八一)慰问驻县部队各4个, 为全县重点优对象发放慰问金约100万元。为符合条件的退役士兵发放自主就业一次性经济补助177.98万元; 按时为26名企业军转干部发放生活解困资金; 2024年度参加教育培训的退役士兵72人; 建立县、乡、村三级全覆盖的服务保障体系建设。2、质量指标: 发放标准全部符合相关文件要求。3、时效指标: 资金按时发放到位。

(二) 履职效果情况: 从社会效益使困难退役军人有效得到生活保障。

(三) 社会满意度: 对退役军人持续提供服务, 使全县退役军人满意。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 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1、绩效管理有待提高。特别是绩效指标设置的科学性、合理性有待进一步改善。

2、业务水平有待提高。编制绩效目标人员由于工作量大, 都是身兼数职, 缺乏系统学习和培训, 填写绩效目标、绩效指标、指标值等不规范, 业务能力有待提高。

(二) 改进的方向和具体措施

1、细化预算编制工作, 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进一步加强单位内部机构各股室的预算管理意识, 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 保证资金的使用效率。

2、加强业务培训，提升业务能力。由于绩效评价工作要求高，涉及项目业务、财务等多方面的专业知识，只有通过进行多方位多层次的学习培训，提高业务水平，才能将工作落实到位。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通过绩效整体评价，我局进一步掌握了项目经费使用情况和取得的效果，总结了项目资金管理经验，为下一年提高项目资金的使用效益，加强财政支出的规范管理、健全、完善支出项目和资金管理使用办法、完善预算编制和加强绩效目标管理等提供重要的参考依据。绩效自评结果拟在局对外公示栏主动公开，接受社会和群众监督。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评价部门名称	湖口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下属单位个数	1		
整体支出规模 (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794.047	3,542.12	10	93.36	7
	政府预算资金	3794.046609	3542.120263	—	93.36	—
预算执行率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全面落实各项优抚政策，按时发放各类优抚对象生活补助等；2、健全“阳光安置”机制，做好本年度返乡退役军人接收安置工作；3、切实维护军人合法权益，推动各项政策落实落地；4、保障单位各项业务正常开展。		1、全面落实各项优抚政策，按时发放各类优抚对象生活补助等；2、健全“阳光安置”机制，做好本年度返乡退役军人接收安置工作；3、切实维护军人合法权益，推动各项政策落实落地；4、保障单位各项业务正常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固定资产利用率	≥98%	98	2	2	
		做好褒扬纪念工作,开展公祭活动	≥1次	2	5	5	
		双拥两节慰问	=2次	2	3	3	
		公务卡刷卡率	≥95%	95	2	2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100	2	2	
	质量指标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	100	2	2	
		“三公”经费控制率	不高于计划成本	基本达成目标	3	3	
		退役军人合法权益保障率	≥95%	95	5	5	
	时效指标	专项支出安排率	≥95%	94	2	1.95	因部分项目前期未完成,项目暂未开工建设,加快项目开工建设
		基本支出安排率	=100%	100	2	2	
		优抚资金按时发放	按月发放	基本达成目标	5	5	
		各项工作完成及时率	按时完成	基本达成目标	5	5	
	成本指标	部门整体支出率	≥95%	93.36	2	1.91	因部分项目前期未完成,项目暂未开工建设,加快项目开工建设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退役军人效能	稳步提升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营造“参军光荣”的社会氛围,推进让军人成为全社会尊崇的职业,维护社会稳定	效果显著	基本达成目标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经费保障	持续保障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95%	96	10	10	
总分					100	96.86	

说明:自评指标为各部门年初申报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的各项指标

湖口县 2024 年度双拥工作经费项目部门 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为贯彻落实有关法规、政策、文件要求，支持部队建设，营造浓厚双拥工作氛围，设置拥军优抚慰问专项经费，每年“春节”、“八一”对我县驻军部队及全县优抚对象、企业退休两参人员开展的拥军拥属、拥政爱民一系统慰问活动。

（二）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绩效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为“春节”、“八一”慰问我县驻军部队及全县优抚对象、企业退休两参人员。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为进一步体现我县拥军拥属、拥政爱民的优良传统，每年“春节”、“八一”组织县四套班子领导带队对我县驻军部队进行走访慰问活动，并为全县优抚对象和企业退休两参人员发放“两节”慰问金等。绩效自评工作开展以来，我局高度重视，安排对口的业务工作人员，认真学习文件精神及相关要求，严格按照要求完成工作。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本项目预算资金为 122 万元，到位资金为 122 万元，资

金执行率 100%。项目管理做到了管理规范，操作阳光透明，运行有序高效，态度优质，退役军人和优抚对象满意度高。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2024 年县财政安排双拥工作经费 122 万元（含八一、春节慰问金），已全部到位。

2、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按照赣拥办（2018）1 号文件精神，“春节、八一”两节县四套班子走访慰问驻县部队各 4 个，共计慰问品约 10 万元，优抚对象及企业退休两参人员“春节、八一”慰问金，共 1817 人，按 500 元/人，共发放“两节”慰问金 90.85 万元。双拥广告宣传栏、双拥慰问信、年画、对联、日历等约 21.15 万元；进一步发扬我县拥军优属的光荣传统，加强与驻军的沟通交往，为我县创建全省双拥模范城打好基础。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每年“八一”前，由县双拥办拟订慰问计划报告报县委县政府审批后，按预算的批复方案和报告向财政局提出申请，财政局根据预算数将指标拨入到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大平台，再进行专款专用。在资金管理上，严格按照规定，实行专户管理，确保了资金及时到位。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根据年初绩效目标及指标逐项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数量指标

“春节、八一”两节走访慰问驻县部队各4个，为1817名优抚对象和企业两参对象发放“两节”慰问金90.85万元，发放双拥慰问信、年画、对联各约8000张。

(2) 质量指标

我局结合实际，确保资金按标准、及时发放到位，慰问金发放准确率达100%。

(3) 时效指标

走访慰问工作完成率100%

(4) 成本指标

按照有关政策、法规及上级文件精神执行，慰问金标准符合率100%。

2、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经济效益

无。

(2) 社会效益

开展双拥慰问，对密切军政军民关系，促进军民融合深度发展，营造拥军优属的浓厚氛围。

(3) 可持续影响

走访慰问可持续影响率100%。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驻县部队、优抚对象及困难退役军人满意率达 95%以上。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主要经验

完善业务管理制度，严格按照相关文件要求和“三重一大”议事规则使用专项资金和开展双拥慰问工作。

2、存在的问题

双拥慰问中优抚工作难以保障，只能对优抚对象进行慰问。

六、有关建议

加强多部门联动，全面实施退役军人参与双拥活动。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湖口县 2024 年度退役安置项目支出绩效 自评报告

一、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一）项目概况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退役军人工作重要论述精神，落实有关法规、政策、文件要求，设置退役安置支出专项经费，做到补助金及时足额发放，保障退役士兵的基本权利。

（二）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绩效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为保障好退役军人各项待遇，维护军人军属合法权益。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严格按政策按时足额发放退役士兵自主就业一次性经济补助，根据我县符合条件的退役士兵和安置对象人数、标准下拨资金，为 113 名退役士兵发放自主就业一次性经济补助 177.98 万元。绩效自评工作开展以来，我局高度重视，安排对口的业务工作人员，认真学习文件精神及相关要求，严格按照要求完成工作。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本项目预算资金 135 万元，上级资金 42.98 万元，到位资金为 177.98 万元，资金执行率 100%。由县局通过江西省惠

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社会保障“一卡通”监督平台的方式发放到退役士兵账户。有效的提高自主就业退役士兵的生活质量，为自主就业退役士兵提供优质的服务。体现了党中央对自主就业退役士兵的关怀，宣传了党的政策，提高了有志青年参军的积极性，更有利于巩固国防。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2024年县财政安排退役安置支出经费135万元，上级专项资金42.98万元，已全部发放到位。

2. 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本项目预算资金135万元，上级专项资金42.98万元，根据我县符合条件的退役士兵和安置对象人数、标准下拨资金，按照有关政策、法规及上级文件精神为113名退役士兵发放自主就业一次性经济补助177.98万元，由县局通过江西省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社会保障“一卡通”监督平台的方式发放到退役士兵账户。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湖口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根据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人数和补助标准草拟资金下拨文件，经退役军人事务局、财政局领导签发后，由县局通过江西省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社会保障“一卡通”监督平台的方式发放到退役士兵账户，资金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经管理制度。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根据年初绩效目标及指标逐项分析）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

为 113 名退役士兵发放自主就业一次性经济补助 177.98 万元。

（2）质量指标

高标准为自主就业退役士兵服务，发放的准确率 100%。

（3）时效指标

各项资金在规定时间内支付到位率，2024 年度目标值为 100%，我县实际完成值为 100%，目标已完成。

（4）成本指标

按照有关政策、法规及上级文件精神执行。

2.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经济效益

提高自主就业退役士兵的生活水平，促进了经济发展和社会和谐。

（2）社会效益

体现了党中央对自主就业退役士兵的关怀，宣传了党的政策，提高了有志青年参军的积极性，更有利于巩固国防。

（3）生态效益

无

（4）可持续影响

严格落实符合条件的自主就业退役士兵有关标准政策，

有效的提高自主就业退役士兵的生活质量，为自主就业退役士兵提供优质的服务。

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满意率达到100%以上。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我县退役士兵自主就业一次性经济补助经费绩效目标均已完成，并无偏离绩效目标。下一步将继续严格按照有关要求抓好补助资金的使用管理和及时发放。

1、主要经验

一是领导高度重视，根据文件要求，我单位领导高度重视，听取有关汇报，要求业务部门认真学习文件精神及相关要求，严格按照要求完成工作。二是财务制度健全，资金及时发放到位。

2、存在的问题

项目管理制度有待完善，项目管理需进一步规范。

六、有关建议

对财务人员和业务经办人员加强业务培训，切实提高部门预算收支管理水平。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